

单位	永记造漆工业（嘉兴）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年产 35000 吨新型环保涂料建设项目
项目地址	海盐县西塘桥街道（海盐经济开发区）海河大道西侧
项目性质	新建 ☒ 改建 ☐ 扩建 ☐ 技术改造 ☐ 技术引进 ☐
项目负责人	方丰洲
公示信息类别	职业病危害预评价 ☒ 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 ☐ 控制效果评价与职业病防护设施验收 ☐
项目简介	
永记造漆台湾总公司成立于 1951 年，历经多年来不断更新设备，扩大产能达年产 90000 吨，员工六百余人，为一级涂料的专业制造厂，并经国际验证为 ISO 9001 质量系统合格厂商，也是股票上市流通买卖公司，产品遍销国内外，佳评载道。1983 年台湾总公司迁至现址后，陆续添购土地厂房，增添新型机械及计算机配色、精密检验仪器，更不断开发高级特殊涂料，颇具成效，1999 年后陆续在上海昆山、越南、马来西亚、美国等地设厂，进而与世界著名公司技术合作，生产高品质的建筑、防火、防蚀、船舶及彩色钢卷等涂料，充分供应国内外各行各业日新月异的需求。 2000 年选择江苏省昆山市设厂后，致力于环保设备的投资，增添新型机械及电脑配色、精密检验仪器，更不断开发高级特殊涂料，颇具成效，生产国际一流的船舶及彩色钢卷等涂料。 永记造漆工业（嘉兴）有限公司是新成立的公司，主要是投资建设新型环保涂料的生产和经销企业。公司在海盐经济开发区工业园区内购地 100 亩，待建筑落成后，企业将建成完整的新型环保涂料生产线，研发生产水性环保工业防腐涂料、水性环保建筑涂料、水性环保防火涂料、环保型工业防腐涂料、高耐候型彩钢涂料等产品。项目建成后，可达年产 35000 吨新型环保涂料产品。	
现场调查、检测/采样人员名单及建设单位陪同人	
调查人: 汤其龙、董惠盈	

调查时间:2018 年 4 月 陪同人:方丰洲	
建设项目/用人单位存在的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	
职业病危害因素有: (1) 粉尘因素: 其他粉尘、二氧化钛粉尘、滑石粉尘; (2) 化学毒物因素类: 顺丁烯二酸酐、对苯二甲酸、苯酐、苯、甲苯、二甲苯、乙二醇、丁酮、氢氧化钠、一氧化碳、二氧化碳; (2) 物理因素类: 噪声、高温;	
检测结果	
略。	
评价结论与建议	
评价结论	根据安监总安健〔2012〕73 号《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关于公布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管理目录(2012 年版)的通知》的有关规定, 本项目属于涂料制造, 根据行业分类及生产实际, 本项目定性为“职业病危害严重”的建设项目。
建议	(1) 拟建项目拟设置应急喷淋洗眼装置应使用方便, 且不影响工作, 保证在发生事故时, 服务半径在 15m 范围内, 或工人可在 10s 内到达。 (2) 拟建项目应按照《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GBZ1-2010 的要求, 完善辅助用室的配置。 (3) 本项目在建成投产前, 用人单位应及时结合安监总厅安健〔2013〕171 号《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印发职业卫生档案管理规范的通知》的要求健全职业卫生档案、完善职业卫生管理制度及操作规程、制定职业卫生教育和培训制度, 并对从事职业病危害作业的劳动者进行上岗前、在岗期间的职业卫生和安全防护知识的三级培训教育, 其中职业卫生档案中应包括《建设项目职业卫生“三同时”档案》、《职业卫生管理档案》、《职业卫生宣传培训档案》、《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与检测评价档案》、《用人单位职业健康监护管理档案》、《劳动者个人职业健康监

	护档案》。 （4）拟建项目在建成投产前，用人单位应按照《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警示标识》GBZ 158-2003 对存在职业病危害因素的作业场所设置相应的警示标识。 （5）本项目行政部负责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时，应当将工作过程中可能产生的职业病危害及其后果、工资待遇如实告知员工。不得安排有职业禁忌症患者和未经职业健康检查的劳动者入生产车间；对在职业健康中发现的职业病患者，应当及时调离原工作岗位，并妥善安置。 （6）根据《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90 号,存在职业病危害的建设项目，建设单位应当在施工前按照职业病防治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标准的要求，进行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 （7）根据根据《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90 号，建设项目试运行期间（试运行时间应当不少于 30 日，最长不得超过 180 日，国家有关部门另有规定或者特殊要求的行业除外），建设单位应当对职业病防护设施运行的情况和工作场所的职业病危害因素进行监测，并进行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
技术审查专家组评审意见	
同意通过本《评价报告》。	